

江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B)

江城管函〔2019〕551号

关于江门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五次会议 第5118号建议答复的函

梁汉文代表：

您在江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提出的“关于重启古猿洲旅游开发的建议”（第5118号）收悉。经综合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江门海事局、蓬江区政府等单位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古猿洲公园关闭的原因

2002年6月，根据市政府安排古猿洲公园由市建设集团移交市园林局管理，经机构改革，目前由市城管局下属东湖公园管理所管理。2002年初，市政府对海傍街进行改造，位于海傍街的古猿洲公园专用码头按规划被拆除，古猿洲公园自2002年5月份起暂停开放。2006年11月，市区公园管理所响应市政府号召，为加快古猿洲开发利用引入社会资本，与古猿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民营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关志波）签订合同，

将古猿洲公园整体出租给乙方用于休闲度假、旅游功能，面向市民开放，期限为 20 年。2006 年 11 月，市园林局按合同约定协助该公司报请市政府协调相关部门解决码头的选址和建设等事宜，但因拟建码头位于西江主航道两侧，码头建设须经省甚至国家层面的交通、航道、海事、发改、规划等多部门审批同意，难度极大，相关工作一直未有进展。因码头建设无法开展，故古猿洲公园一直未能重新向市民开放。

二、重新开放古猿洲公园的有利时机

2015 年我市启动了“公园城市”建设行动，计划五年内实现全市公园全覆盖，建成各级各类公园 1500 多个。重新开放和建设古猿洲公园，给市民更多的休闲场所，正是公园城市所追求的目标。

三、古猿洲公园码头使用的问题

2017 年 10 月，我局与蓬江区相关部门曾会商解决制约古猿洲公园重新开放的渡口码头问题，蓬江区政府同意在满足蓬江区公务执法需求的前提下，原潮连渡口码头（北街海傍）可以共用，由古猿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但由于种种原因，至今码头问题未解决。

为了推动建议的答复工作，解决古猿洲公园的码头问题，2019 年 4 月 3 日，我局覃炜副局长与蓬江区关志钜常委共同主

持召开现场工作会议，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江门海事局和蓬江区政府相关部门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达成了如下共识：1、渡口的设置和撤销审批由蓬江区政府负责。蓬江区政府同意恢复古猿洲公园渡口码头与潮连渡口码头（北街海傍）使用。2、潮连渡口码头（北街海傍）业主潮连街道办事处同意与江门市古猿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码头使用协议。3、需对潮连渡口码头（北街海傍）和岛内渡口码头按规范进行安全检测评估。并按评估意见对渡口码头进行加固修葺并组织验收。验收后向蓬江区政府申请设置渡口。4、支持古猿洲公园按现状重新对市民开放，可对现状建筑物进行修葺维护及绿化升级（会议纪要详见附件1）。

2019年4月15日，市人大领导也就该建议办理开展现场调研督导。

4月16日下午，为协调解决古猿洲公园渡口码头的问题，蓬江区关志钜常委召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潮连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召开现场协调会议。明确了蓬江区将全力配合恢复古猿洲公园渡口码头与潮连渡口码头（北街海傍）使用的相关工作。成立专责工作小组，关志钜常委任组长，各相关部门参与。争取用最短的时间解决各项问题，并制定了《关于协调加强市人大代表提出开放使用古猿洲公园提案的工作方

案（征求意见稿）》，对相关工作制定时间节点，倒排工期，目前正在征求各部门意见（详见附件 2）。

目前，江门市古猿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已与潮连街道办事处签订码头使用协议，同时对码头进行了安全评估，评估资料也已交蓬江区住建局，待码头问题解决后，我们将积极推动古猿洲的开放工作。

此外，我市有关职能部门将积极协助、指导和监督古猿洲公园运输船艇须持有合格的船舶证书，并配备合格的持证船员。同时监督企业做好相关安全设施、加强日常安全管理，保障乘船人员安全。

四、关于公园发掘特色文化内涵和发展康养产业的问题

古猿洲自然生态禀赋资源良好，是西江重要的标志性景观节点，适宜发展生态旅游、体育休闲功能。在新一轮城市总规中，古猿洲规划为公园绿地。根据《公园设计规范 GB51192-2016》相关条款规定，游憩建筑和服务建筑的用地比例不能超过公园陆地面积的 5.5%。

江门市自然资源局（原市城乡规划局）已于 2018 年编制《江门市主城区沿江沿河亮化绿化规划》，并于 2018 年 11 月获市政府批复。该规划将古猿洲、北街、甘化厂等西江与江门河交汇处两江三岸地段作为重要节点进行系统地规划。规划将其定位为

“西江画廊：铺展西江画卷，遥望龙光山水”。维持古猿洲公园绿地，保留其自然生态风光。在古猿洲设置“城市之光”灯塔，与白水带龙光塔遥望呼应，形成以龙光塔——古猿洲灯塔——潮连人才岛广场为主轴的景观廊道。

根据 2019 年市政府工作安排，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将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开展《江门市主城区城市景观设计》编制工作，本次景观设计公司拟将西江与江门水道交叉口古猿洲周边地段作为城市特色景观地段，对其发展定位、景观控制要求等内容进行研究。

按照现行蓬江区土地利用规划，古猿洲岛规划为一般农地。为尊重历史事实，支持古猿洲公园按现状重新对市民开放，赞同深入挖掘侨乡特色文化，增加公园的文化内涵，以促进江门市旅游经济发展，以助力古猿洲的开发利用，更好发挥其生态休闲功能。公园是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公共服务产品，在建设提升过程中将保证公园的公益属性。

五、其他

2019 年 5 月 14 日，市委编办印发《中共江门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东湖公园管理所等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问题的函》（江机编办【2019】285 号），古猿洲公园管理养护职责将下放蓬江区政府负责，这对古猿洲的开放利用将起到更直接

的积极作用。今后我局将指导蓬江区做好公园的开放、管理工作。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我市古猿洲公园建设的关心支持。

附件：1、江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会议纪要【2019】9号。

2、关于征求《关于协调办理市人大代表提出开放使用古猿洲公园提案的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江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年6月5日

联系人：谭小媚

联系电话：383567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府办公室，蓬江区政府，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江门海事局。